

代領扣案贓證物委任書

稱謂	姓名	出生 年月 日	身分證字號	住址	聯絡電話
委任人					
受任人					

委任人因 年度 字第 號 一案，茲委任 為代理人，前來領取扣押物、贓證物品。

謹 呈

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公鑒

委 任 人： (簽名蓋章)

受 任 人： (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